



全国首个省会经济圈行政审批服务联盟在济阳区成立

340项政务服务事项,企业开办立等可取



全国首个省会经济圈行政审批服务联盟在济阳区成立。

本报3月18日讯(通讯员 骆颖清) 3月12日,省会经济圈政务服务“全省通办”暨省会经济圈一体化和高质量发展审批服务联盟启动仪式在济南市济阳区市民中心举行。济南市济阳区行政审批服务局与淄博市高青县、滨州市沾化区、聊城市高唐县、泰安市宁阳县、德州市德城区、东营市垦利区等省会经济圈6个城市的审批服务管理机构正式签订《省会经济圈政务服务“全省通办”合作协议》,标志着省会经济圈城市企业登记等政务服务事项正式进入“全省通办”新模式。

为深入落实省政府《关于加快省会经济圈一体化发展的指导意见》、《关于做好政务服务“跨省通办”和“全省通办”有关工作的通知》部署要求,加快

发照。

省会经济圈审批服务联盟的成立,不仅打破了行政区划的限制,同时对降低企业运行成本、减少群众奔波、促进各地区经济协同发展,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为国家确定的政务服务事项“跨省通办”先行探索提供了有益经验。

下一步,济南市济阳区将依托审批服务联盟,秉承开放共享、融合共赢的发展理念,加强与省会经济圈城市的协同联动、交流学习,加快审批模式创新、事项拓展、服务延伸,着力构建数据畅通、要素融合、开放协作的政务服务合作新机制,有效满足各类市场主体和广大企业群众异地办理需求,为省会经济圈高质量发展提供良好的审批服务保障。

济阳区公安工作会议召开 切实推动济阳公安工作高质量发展



12日下午,区公安分局在交警大队四楼礼堂召开2021年全区公安工作会议。

本报3月18日讯(通讯员 程玉萍) 3月12日下午,区公安分局在交警大队四楼礼堂召开2021年全区公安工作会议。副区长、区公安分局局长纪东明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第八联动巡察组副组长张晶,分局政委吴玉泉,在家党委委员出席会议;局直各单位、各派出所除值班人员外全体民警参加会议。

会议共两项议程,对在2020年公安工作中受到表彰的部分先进集体和个人代表颁奖;纪东明同志讲话。

会议主要任务是全面贯彻落实上级政法工作会议和公安工作会议部署,回顾2020年公安工作,分析当前面临形势,部署2021年重点任务,动员全体民警、警辅力量牢记使命、锐意进取、乘势而上、接续奋斗,奋力开创济阳公安工作新局面,以确保国家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的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

会议强调要求,2020年,是极不平凡的一年,也是艰苦卓绝、难中求进的一年。2021年,要继续强化底线思维,提升平安建

设,坚决完成建党100周年安保维稳任务。深化改革攻坚,重塑警务体系,切实推动济阳公安工作高质量发展。坚持政治建警,全面从严治警,着力锻造“四个铁一般”过硬队伍。全区公安机关在区委、区政府和市局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大力发扬为民服务孺子牛、创新发展拓荒牛、艰苦奋斗老黄牛精神,永葆初心、牢记使命,真抓实干、埋头苦干,奋力开创新时代济阳公安工作新局面,以优异成绩向建党100周年献礼!

济南市生态环境局济阳分局 荣获第六届济南榜样“生态环境”榜样

本报3月18日讯(通讯员 李莉) 3月13日,由中共济南市委宣传部、济南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等开展的“2020第六届济南榜样”评选活动中,济南市生态环境局济阳分局荣获“生态环境”济南榜样。

近年来,济南市生态环境局济阳分局全面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重大国家战略,深刻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生态理念,坚守生态价值观,强化生态制度建设,全力打好蓝天、碧水、净土3大保卫战,扎实推进“四减四增”三年行

动,抓好各级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空气、水、土壤质量改善率持续提升。以创建国家级生态文明示范区为抓手,筑牢生态理念,并于2020年10月10日获得第四批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区命名,成为山东省2020年获得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县荣誉称号的4个区(县)之一。2020年12月获得全市污染防治攻坚战考核优秀等级第一名;2021年2月荣获济阳区区委、区政府颁发的集体三等功、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一等奖、重点专项工作奖等荣誉称号。

济南市生态环境局济阳分局 开展环境风险防范化解专项行动

本报3月18日讯(通讯员 李莉) 为有效防范化解环境风险,坚决守住生态环境安全底线,按照省厅、市局领导有关环境安全工作的要求,结合全省生态环境系统风险防范化解集中警示教育内容,济南市生态环境局济阳分局立即制定方案,开展为期一个月的环境风险防范化解专项行动。

开展专项行动期间,济阳分局工作人员进一步加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医疗废物和医疗污水监管工作,突出医疗废物收集、转运、处置等各环节的环境监管,指导相关企业单位及时、有序、高效、无害化处置医疗废物。全面排查治理环境安全隐患,组织辖区内所有环境风险源单位进行全面排查治理,建立环境安全隐患自查治理档案。完成涉危化品、重金属(以汞、铬、镉、铅和砷5种重金属为重点,同时兼顾镍、铜和锌等)、工业废物(含危险废物)、县



开展专项检查。

级以上医院等重点企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和环境应急预案备案工作。

检查中,全局人员严格按照环境风险防范化解工作分工表,对照排查治理重点内容对所负责区域逐项开展现场检查,截止到3月11日,共检查单位86家,出动检查组82个,排查隐患7处,已责令整改4处。制定重大环境风险隐患整改方案;对检查发现的环境违法问题,依法立案查处。坚决做到环境安全隐患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有效防范化解环境风险,坚决守住生态环境安全底线。

济阳区城市管理局 “四举措”紧抓大气污染防治工作

本报3月18日讯(通讯员 朱程程) 为全面贯彻落实济阳区“6.16”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专题会议精神,防控渣土扬尘污染,切实提升大气污染防治效果加强执法巡查力度,济阳区城市管理“四举措”紧抓大气污染防治工作。

为进一步强化建筑渣土消纳管理,对消纳场洗车台、道路硬化、监控及扬尘检测系统、管理用房、公示栏、消防(防汛)物质、警示牌等设施配置、使用情况进行详细检查,要求消纳场管理人员提高认识,细化分工,落实责任,督促落实“一车一冲洗”“平槽运输”“非作业面100%覆盖”等扬尘防治措施,同时对受纳的建筑垃圾分类有序存放,切实确保消纳场安全有序运行。

对驾驶员进行安全教育培训。组织济阳区新型环保智能渣土车集合,对接山东路通公司技术人员对车辆发动机进行检修,防止因刷机等原因影响技术管控效果。同时对驾驶员进行安全教育培训,要求各驾驶员在运输处置建筑垃圾时,提高标准,坚决杜绝车辆带泥上路、抛洒遗漏、私拉乱倒、酒后驾驶、疲劳驾驶、超速行驶等违法违规行为,防控扬尘污染,提高安全意识。

为贯彻落实市、区通知要求,区城市管理局积极行动,第一时间启动应急预案,通过微信群转发通知,要求各施工工地、建筑渣土运输企业、消纳场(点)自3月10日0时至3月14日22时,停止渣土开挖和渣土运输作业,同时强化执法检查,严查未按规定停运的渣土车及违规施工行为。

为进一步加强城区建筑渣土处置运输管理,为市民营造干净、整洁的市容环境,3月份以来,区城市管理局直属中队坚持“全覆盖、无遗漏、零容忍”,采取“重点工地安排专人蹲守,重点路段加密巡查监管频次、重点环节从严从细落实”等工作方式,对渣土处置运输行为实行全过程、全方位管控,严查抛洒遗漏、车体不洁、车辆(轮)带泥上路等违法违规行为,全力优化城区环境,减少大气污染。

3月份以来,共计出动532人次,车辆60台次,现场监管建筑渣土处置工地450处次,责令28处工地及时清理污染路面,现场督促8处工地按规定停工,立案查处3起违反规定时间夜间施工行为。